清教徒之约

《不可不管教你的孩子》

2. 圣经中所说的管教的必要性

如果小孩子是按照神的形象创造的,那我们为什么还有必要管教他们呢?既然他们身上传承着造他们的主的形象,为什么他们还是不能自然而然地做正确的事呢?为什么主在圣经中要求所有的父母要管教他们的孩子,说: "不可不管教孩童·····"?(箴23:13)如果我们可以从圣经中发现这种管教的必要性,那么藉着神的话语,我们就有充分的理由去寻求一条既让主喜悦又有益于孩子的管教之路。在圣经中至少有四个因素可以证明,一个基督徒家庭管教孩子是绝对有必要的。在这一章我们要来论证这四点。

第一,孩子的天性需要这种管教。几个世纪以来,哲学家们总在喋喋不休的向我们灌输:"孩子生来天真,他们没有罪也没有罪恶感。"也许哲学家约翰洛克在他1690年的著作《关于人类的理解力》中的论述最为清楚。他说婴儿的心灵就像一块白板,有待于周围环境和他自身经历的涂抹。孩子生来是中性的,他没有经验,没有道德准则,没有思想,也没有什么观念。他等待着社会在这块白板上形成烙印,将来也会按照社会的意志形成他的性格。如此看来美国总统约翰. F. 肯尼迪在达拉斯被刺杀,马丁路德金在孟斐斯的一个阳台上被枪击中,应该被谴责的不是那些杀手,而是那个社会。电台、电视和各个传媒的误导使整个社会都走入一个很痛苦的时代。人们哀叹:"这是一个什么样的社会啊,竟有这样的事情发生!"但悲剧仍在上演。当罗伯特肯尼迪在拉斯维佳斯的电视现场直播中被杀;乔治威利斯在马里兰被刺伤,受到谴责、被审判、为这些血腥事件负罪咎的是社会。按照那个哲学家的想法,毕竟这些杀手都曾是在大人膝间嬉戏的小孩子,他们生来是一张白纸,是社会塑造了他们,所以该上绞架的应该是社会,而不是这些个人。

现今我们也在思索,如果我们可以正确地教育孩子,在这些孩子白纸般的心里留下正确的东西,那么所有的罪恶、暴力、血腥的事件就都可以被制止了。长期以来我们都认同这种想法,于是我们在美国建立了世界上最昂贵的义务公共教育系统。但结果如何呢?结果是,美国拥有了世界了最多受过教育的罪犯!看吧,这就是人的智慧,这就是人不听神的话语,按自己的想法行事的结果!人是那么的愚昧无知啊,这么明摆的事都看不见。但神在他话语中所描述关于造我们的神给予人的特性又是何等不同。

当打开圣经,我们会发现,按神的形象所造的人类身上发生了恐怖的事情。人类并没有保持好起初主造他们时所赐予他们的正义感。在创世纪第3章,作为人类总代表的亚当做了背叛神的事情。当他作为人类的代表而犯罪的时候,整个人类也因他而陷入罪恶和悲惨的境地。神学家称此为"堕落",的确如此。亚当从他所拥有的一切中堕落了,一个有着神形象的人,一个神的帮手,一个正直的人就这样堕落了。

从创世纪5章1-3节,我们可以看到这次堕落对拥有神形象之人类的影响。神是按照他的形象来造人的。但亚当堕落之后,他的儿子便是按亚当已经堕落的形象而造成。塞特,作为一个堕落之人的堕落的儿子,他的形象是破碎、扭曲的。就像你从一面凹凸不平的镜子里看狂欢节中的房子,虽然你可以依稀辨认,但这是模糊的、不准确的。虽然堕落前后的形象还是有一些相同的地方,但总的来说,堕落后的形象就像一幅奇形怪状的扭曲的漫画,它和最初的形象已相去甚远。接下来,我们依照前文所提的几个方面来看这次堕落究竟给我们带来了什么。

- 1. 人类的自我意识已被扭曲为骄傲、自私和偏见。
- 2. 本来被用来接收神启示的理性,现在被用于策划阴谋,陷害别人。

- 3. 交流的能力也被无情的腐蚀了,现在它被用于诅咒、说谎和辱骂他人。孩子对别的孩子的残酷无情是很明显的。
- 4. 创作力变成了破坏力。小孩子充满了撕裂和破坏和欲望。不管玩具是旧的还是新的,是别人的还是自己的,他们都想把这些玩具弄坏。用积木垒城堡就是为了最后把它推翻掉!
- 5. 统治变成了暴政。我们现在都知道恃强凌弱,小孩子也是。他们也很快就学会了利用自己身高和体重的优势来为自己获得一些特权。
- 6. 道德变成了不道德。我们根本不用教小孩子怎么撒谎,或去拿本不属于他们的东西。他们的本性趋向 邪恶,并自然地行出来。而我们的时间和精力都用来教育孩子要做好的事情上了。
- 7. 甚至一些很美好的东西,比如想象力,也在这次堕落中破坏掉了。约翰就用想象力为自己开脱责任。 他说他迟到是因为"七只熊在街道上追赶他,他不得不等到海滩上什么都没有了才回来。"

孩子到底是谁呢?他们是按照神的形象造的,但他们并非清白无辜,他们是堕落的罪人。约翰洛克所说的是绝对错误的。造我们的主说:"人从小时心里怀着恶念"(创世纪8:21)罪恶的根在内心,而不在于周围的环境。新生婴儿的内心并非白纸一张,相反,它充满了不可言说的罪恶、怨恨和邪恶。

也许有人会反对说,创世纪第8章中的"youth"指的是青少年,它可能包括13到19岁的孩子,但绝不包 括婴儿!但神的话语不允许我们做如此狡辩。在诗篇五十八篇第三节中,大卫明确无误的对此进行了阐 述,他说:"恶人一出母胎,就与神疏远;一出母腹,便起错路,说谎话。"(诗58:3)"恶人被疏远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它的意思是,人与神之间有一条很深的沟壑[hè]。那么它是从什么时候开 始有的呢?它不是从人开始有责任感的那一天开始的,也不是从21岁或18岁开始的,也不是从人6、7岁 开始的,甚至也不是从人一出生就开始的,这种人与神之间的疏远从人在母胎里就有了!是什么造成了 这种疏远、分离,这种人与神之间的紧张局面呢?归根结底,是人从很小的时候,他的想象力就带着罪 。正如经上所说,在母腹中的婴儿已经是一个反抗神的罪人了。婴儿一出母腹就开始走入歧途说谎话。 另一段经文也印证了这个事实,它说,"他们一出生就开始犯错、说谎话。"当孩子开始学会用肢体语 言表达他们自己时,他们就开始犯罪了。孩子在母腹时我们看不到这种反抗行动。你可以听见孩子在母 体中的心跳,可以感觉他们一会儿踢腾一下,但你看不到他们有任何反抗神的示威行动。但是,小孩子 一出世,他们就开始说谎了。你看见过小婴儿说谎吗?我知道小婴儿还不会说话,但他们会哭。母亲们 告诉我说,不同的情况下小孩子的哭声也是不一样的,甚至有时候父亲们也可以从孩子的哭声中判断出 孩子到底是怎么了。我们可以分辨小孩子是因为疼痛而哭,还是因为生气而哭。但很多时候新生婴儿会 假哭。他们的哭声听起来在表示他们很疼痛或不舒服,但当母亲过去查看,却发现他们的小屁股干干爽 爽的,没有任何事情让他们疼痛或不舒服。所以,小孩子哭听起来似乎是因为疼痛,实际是因为生气。 由此可见,刚出生的小孩子刚学会表达自己就开始撒谎了。当他开始学说话,他就开始说谎。我们不用 教小孩子怎么说谎,他们自然而然就会。从很好的教会环境中长大的孩子也会说谎,从小父母就极力为 之提供一个诚实环境的孩子也会说谎。为什么? 因为他们本性已经被破坏了,他们很自然地干不好的事 情。

根据圣经,大卫是合神心意的人。但他也不是生来就合神心意的。他自己就在诗篇五十一章第五节告诉了我们他的经历: "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诗51:5)他说的是什么意思呢?是说他母亲性交这一行为是有罪的吗?不是,在圣经中,婚后性交是无罪的。在创世纪第3章中人类所犯的罪不是因为性,而是因为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命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其实在人类堕落之前神就应许人类的后代会多如繁星,所以性交是必要的。大卫在这里所说的受孕时的罪是指他的父母本身从祖先那里就带有的罪。当精子和卵子结合,卵子受精,一个罪人就被孕育了。当一个生命,人的生命一产生,这人的罪性就随之而来了。

接着,大卫告诉我们他是怎样"在罪孽里生的"。和我们一样,大卫也是在母亲的子宫里被孕育。他想

表述的就是周围的环境对他没有什么影响,但随着他在子宫里的发育,他的机体组织就渐渐具备了实施他心中罪恶意图的能力。随着他的肢体和手指逐渐发育完全,他就这样在罪恶中慢慢被塑造成了:他在母体中被预备完全,一出生就开始遵从自己肉体的淫欲,表达自己罪恶的本性。大卫所说的这些的确令人惊骇。也就是说,我们是罪人不是因为我们犯了罪,而是因为我们生来就有罪。使徒保罗说,我们都是"悖逆之子"。因着我们的罪,我们生来就是死的,我们的灵是死的。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告诫法利赛人,并通过法利赛人告诫所有没得救的人,不管他们自己或别人认为他们多么正直,事实上他们只是魔鬼之子,撒旦之子。

小孩子生来就邪恶悖逆,与神与人都相悖,所以我们需要管教孩子。正如主在箴言二十二章第十五节所说: "愚蒙迷住孩童的心,用管教的杖可以驱除。" (箴22:15) 因此,孩子的天性就决定了管教的必要性。

第二,孩子成长的方向需要修正。和成年人一样,小孩子也充满了罪恶,两者最后的处罚也是一样的,那就是灵上的死亡。一个10岁的孩子杀死他的父亲,一个30岁的成年人杀死他的父亲,世上的法庭会对这两种情况做出不同的判决,但在神的眼里,这两个人都是杀人犯,都应该接受第二次死的审判,被永远地打入地狱,所以在箴言二十三章第十四节中神教训我们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灵魂免下阴间。"(箴23:14)如果任其发展,孩子的成长方向就是走向地狱。我们必须认识并理解这个事实,从而督促我们热切地为孩子祷告,勤奋地寻求管教孩子的正确方法,为他们树立好的榜样。

当代教育家呼吁,要让孩子表达自我。我们被告知:不要限制小孩子,而要鼓励他们表达自己。但圣经上却说,我们鼓励孩子所表达的竟是罪恶的"自己"。这种表达罪性的自我只能带来破坏和伤害。比如在大城市,很多学校需要全副武装的警察来维持秩序;在郊区,很多母亲不愿把孩子送到学校,因为怕他们在那里受欺负;一些学校的老师在为自己的性命担忧,因为他们害怕会被学生殴打甚至杀害;一些学校所在的区域年复一年的抱怨,因为他们每年都不得不加大投入来修复被蓄意破坏的化学实验设备、窗户和艺术品。这就是我们鼓励孩子表达那个罪恶"自我"的结果。事实上,圣经不提倡这种放纵,这种放纵只有魔鬼才提倡。J. C. 莱尔早在一百年前就对这种放纵有所论述,他警告父母们说:

"请记住,孩子生来就对罪恶有一种偏爱,所以如果你们让孩子自己选择,他们肯定会选错的东西。妈妈不知道她可爱的宝宝将来是高是矮,是强壮还是孱[chán]弱,是聪明还是愚蠢,这些都是不确定的。但有一件事母亲可以很确定,那就是他会有一颗被破坏的、充满罪恶的心。对于我们来说,做不好的事是很自然的。正如所罗门所说: '愚蠢与孩童的心相伴而生。' '孩童使他们的母亲蒙羞。'我们的心灵就像我们脚下的土地,如果任其生长,它就会杂草丛生。"

在《箴言》二十二章第六节我们可以看到下面的话: "教养孩童,使他走当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离。" (箴22:6) 这个章节通常被看作是神给我们的承诺,同时它也总被那些寻求虚空安逸的人诽谤。

有些人是这样理解这句话的:如果一个孩子在他小的时候接受了很好的训练(符合圣经的),那么他一生都不会脱离这个训练。一般而言,这种说法是对的。不管神是否使他获得了重生,这个人从小接受的道德观念会陪伴他一生,但这并不是《箴言》二十二章第六节的教义。

另外一些人这样理解这句话:如果一个小孩子在小的时候接受了正确的教育,但长大后误入歧途,将来随着年纪的增大他会重新回归正路。持有这种看法的人往往对安逸有错误的理解。我有两个朋友居住在另外一座城市,他们有几个孩子。他们的大女儿在很小的时候就做了信仰表白,回归了主。我的朋友送她到另外一个州在基督徒学校上学,毕业后,女孩对她的父母宣布:"我对你们没有什么好感谢的。现在我完成了自己的学业,我自由了,我要做我自己想做的事情!"她加入美国的一个共产主义政党,在

那个公社中过着混乱的生活。她给她的父母带来了极大的失望,但对于女儿这种精神状态,这对夫妇却不怎么关注,也不以此为负担。当我跟他们解释这种情况,并试着按圣经给他们一些忠告时,他们却告诉我们说,女儿已经进行了信仰告白,他们也已经把女儿领进了耶稣基督的家里,随着年纪的增长,总有一天女儿自己会回来的。他们不担心女儿的变化,也没有祈求神去怜悯女儿的心。另一个例子是一个男孩。他在一个良好的教会环境中长大,也进行了信仰告白的。他结婚是因为他让那个女孩怀孕了,婚后不久他离开了她。后来他又回到他妻子身边一段时间,但最终又离开了。他们对此的看法也一样:不要管他,随着年纪的增大,他会自己回来的。他们认为,根据《箴言》二十二章第六节,神有义务把他带回来。

这样的父母只是其中的一个例子。很多人对这段经文有误解,类似这样的例子也不计其数。对于基督徒父母来说,箴言二十二章第六节与其说是一个应许,不如说是一个警告。《箴言》二十二章第六节中的"他当行的路"在希伯来文的圣经中是没有的。希伯来文的圣经中说:"教育孩子走自己的路,到老他也不偏离。"教育孩子走他自己的路,允许他们表达自己,做与不做由他们自己选择,如此这般,他们小时候形成的习惯会贯穿他们的一生。如果从小他们就没有从父母那里学到好的生活原则,那么也不要奢望他们在成年后会学会这些事情。这是一个警告。如果你偏要把这当作一种应许,那它也是一个很消极的应许。如果你让孩子肆意妄为;如果你拒绝在必要的时候教训他们;如果你没能成功的管教他们;如果你没能成功的教育他们如何做大事和小事;如果你让孩子自己决定吃什么不吃什么,穿什么不穿什么,做什么不做什么,什么时候做什么时候不做,那么将来这些孩子将会是放纵、无原则的、不顺从主的。这是一个非常严厉的警告。杰伊就在他的著作《劝告能力》中指出:"这段经文是警告而非承诺。如果家长对孩子养成的不好习惯。因为孩子生来就有罪,对他们放任自流,他们很自然地就会养成一些很不好的习惯。一旦这些坏习惯在孩子的幼年形成,那就会根深蒂固,难以根除。教育孩子走他自己的路,到老他也不偏离"。如果真的让孩子走自己的路,允许他们为所欲为,那只能会导致他们灵魂的毁灭。因为孩子是不可能打破常规的。孩子的天性是走向地狱的,所以我们必须对他们进行管教。

第三,管教孩子是神给父母的责任。每个特权都带有相应的责任。在我的皮夹子里有一张华盛顿州的驾照。在拥有这张驾照的同时我也担负着一些责任,比如要保证我的车安全性能良好,车辆运行要完全在我的掌控之中。养狗作宠物的人也知道,你在拥有宠物的同时,也要保证你的宠物不会伤害到你的邻居或邮递员。这是你的责任。

孩子并不是与结婚证相伴而来的。圣经上说,孩子是神所赐的礼物,"所怀的胎是他所给的赏赐。"孩子的形成有一个自然孕育的过程,这是神的旨意。归根结底,只有神才能决定我们育或不育。那些想要孩子或避免有孩子的人应该清楚,最终的决定权在主手里。即使最成功的避孕手段也有失败的时候。有些夫妇特别想在某个特定的时候有自己的孩子,但他们试了很多次都失败了,几个月后,主喜悦了,他们才怀上了自己的孩子。我们能否有孩子,主有至高无上的决定权。为什么?因为孩子是主给我们的恩赐。接受这种恩赐是一种特权,当然也会有相应的义务。在《以弗所书》六章中,保罗提醒父母,特别是父亲,要按主的旨意履行抚养、教育孩子的责任。关于如何抚养、教育孩子的责任。关于如何抚养、教育孩子,《箴言》二十三章十三至十四节有部分的论述:"不可不管教孩童,你用杖打他,他必不至于死。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灵魂免下阴间。"(箴23:13-14)

对于父母来说,不管教孩子似乎是更自然的事,因为他们可以用这些精力去干别的事情或去别的地方。但神要求基督徒父母,特别是基督徒父亲,按他话语所启示的去管教他们的孩子。对于父母,特别是父亲来说,拒绝管教孩子就是对我们所爱的主和孩子的一种犯罪。拒绝必要的管教就是背叛主。我们不能推卸自己的责任,而应该乞求主的帮助,从而可以很好的完成他所赋予我们的责任。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孩子的灵魂就掌握在我们的手里,按照神的旨意管教孩子,我们就可以救他们远离地狱。如果我们拒绝管教孩子,那我们就是葬送孩子灵魂的凶手。

第四,我们作为父母对孩子的爱要求我们要管教孩子。爱自己的骨肉是很自然的事情,但这种爱,这种舔犊之情不能成为我们逃避责任的借口。如果我们理解,我们的孩子生来就有罪,并会走向地狱,如果我们能完完全全的体会主给基督徒父母的责任,真爱会促使我们去管教我们的孩子。

神在《箴言》十九章十八节中要求我们:"趁有指望,管教你的儿子,你的心不可任他死亡。"(箴19:18)在有指望的时候管教你的孩子。只要你还可以控制他,只要他还与你同住,即使他已经不与你同住了,你也要管教孩子。以利在他的儿子已经搬离了他的帐篷,并有了自己的妻儿的时候还是应该继续履行管教儿的责任的。以利有责任和教他的孩子。那我们呢?我们在孩子还有希望悔改,有希望回归主耶稣,有希望被救赎的时候也要管教我们的孩子。只要还有希望,只要孩子还活在世上,我们就有义务给他们引导、原则和修正。"趁有指望,管教你的儿子,你的心不可任他死亡。"(箴19:18)知道是自己造成了孩子的痛苦是一件很难过的事。但孩子现在若不受点苦,将来他们却不得不永远忍受地狱的煎熬,这对我们做父母的来说会更痛苦。现在苦一点总比将来哀哭切齿要强很多。最好就在现在还有希望的时候管教孩子,以免在审判的日子中很后悔的说:"如果我们当时管教孩子,他们现在就不用受这种永恒的折磨了。"

圣经《箴言》十三章二十四节说:"不忍用杖打儿子的,是恨恶他。"(箴13:14)"不,"你马上反对说,"这不对,我爱我的儿子,所以我才不打他屁股,不用棍棒教训他。"事实上你这样做是在轻视他的灵魂的永生。不管你如何坚持,主所说的正相反,作父亲的若爱自己的孩子,就当尽早管教他们。小婴儿刚刚显示反抗主反抗人的苗头时,爱孩子的父亲就应该开始管教他们了。如果你真的爱你的孩子,那就请记住:管教不是恨恶,而是爱。想让孩子服从我们,是因为我们爱他们;想要他们成为好孩子,是因为我们爱他们;想让他们顺从主,是因为我们爱他们,我们想让他们认识主并得永生。这是我们管教孩子的原因。除此以外,我们不能因其他原因管教孩子,因为那不符合圣经上的教训。圣经上所说的对孩子的爱是需要这种管教的。

一些父母让自己的个人情感控制住了自己,溺爱孩子,没有履行管教孩子的职责。在圣经中我们可以看 到大量这样的例子。莱尔主教在他的著作《论父母的职责》中谈到了两个这样的例子:

天下的父母,我在这里很明确的告诉你们,如果孩子犯错你们却不惩罚他,那你们就在犯一个悲惨的错误。我警告你们,自古以来很多圣徒就是在这里触礁翻船的。我奉劝你们要清楚的记住这一点。让我们来看看以利的例子吧。他的儿子何弗尼和非尼哈"使他们自己蒙羞,但他却没有制止他们。"以利本应该很严厉的谴责儿子但他却一带而过。总之,他是尊重儿子过于尊重主。结果怎么样呢?他的儿子在战争中双双丧命,他不得不在余生承受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悲伤。

另一个例子就是大卫。读过圣经的人都会为他的孩子及他们的罪感到痛惜。暗嫩的乱伦,押沙龙的谋杀和背叛,亚多尼雅诡计多端的野心,这些都是这位合神心意之人的伤心处。但大卫自己对此就没有一点责任吗?当然有。在《列王纪上》第一章第六节我们可以看到: "他父亲素来没有使他(亚多尼雅)忧闷,说: '你是做什么呢?'"这是后来所有悲剧的根源。大卫是一个过度放纵自己孩子的父亲,他对孩子放任自流,最后不得不自食其果。

旧约记载这些事是让我们引以为戒的。我们可以从以利和大卫王的经历中学到一些教训。这些话语不是为了记载大卫王家事的八卦,也不是让我们怀疑大卫的灵性,而是为让我们避免重蹈覆辙。记载这些事是为了让我们留意,注意主对我们生活中各个方面的要求,也包括管教孩子,以避免以后的痛苦。如果你有孩子,并且非常爱他们,你就会知道主的吩咐,理解主对基督徒父母的要求是何等正确,管教孩子对孩子、对神的荣耀何等必要。"不可不管教孩童,你用杖打他,他必不至于死。你要用杖打他,就可

以使他的灵魂免下阴间。(箴23:13)"管教孩子是主对所有顺服的父母的一个明白无误的要求。

复习题

- 1. 约翰. 洛克认为小孩子的天性是什么?
- 2. 神认为小孩子的天性是什么?
- 3. 如果人被造的时候就是正直的, 那么小孩子为什么还需要被纠正呢?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 4. 神按他的形象造人, 但那次堕落对人身上的主的形象有什么影响呢?
- 5. 孩子什么时候为自己是一个罪人承担责任?
- 6. 神希望谁来训练和管教孩子?
- 7. 爱和管教是相冲突的吗?

思考题

- 1. 既然孩子是神赐予的礼物, 我应怎样表达自己的感激之情呢?
- 2. 这一章对我为孩子(你的孩子的名字)的祷告有什么帮助呢?
- 3. 我是通过哪个重要方式来表达我爱孩子?

(选自《不可不管教你的孩子》,本文收录在《如何教养儿女》里)